

新編諸子集成

公孫

龍

子懸

解

中華書

新編諸子集成

公孫龍子懸解

王 璞 撰

中 華 書 局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公孫龍子懸解/王瑄撰. —北京:中華書局, 1992. 3
(2014. 5 重印)
(新編諸子集成)
ISBN 978 - 7 - 101 - 09991 - 1

I. 公… II. 王… III. ①名家②《公孫龍子》－研究
IV. B225.45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14)第 026141 號

一版責編: 李元凱

二版責編: 徐真真

新編諸子集成

公孫龍子懸解

王 瑾 撰

*

中華書局出版發行

(北京市豐臺區太平橋西里 38 號 100073)

<http://www.zhbc.com.cn>

E-mail: zhbc@zhbc.com.cn

北京瑞古冠中印刷廠印刷

*

850×1168 毫米 1/32 · 9% 印張 · 2 插頁 · 52 千字

1992 年 3 月第 1 版 2014 年 5 月第 2 版

2014 年 5 月北京第 7 次印刷

印數: 18001 - 20000 冊 定價: 15.00 元

ISBN 978 - 7 - 101 - 09991 - 1

新編諸子集成出版說明

子書是我國古籍的重要組成部分。最早的一批子書產生在春秋末到戰國時期的百家爭鳴中，其中不少是我國古代思想文化的珍貴結晶。秦漢以後，還有不少思想家和學者寫過類似的著作，其中也不乏優秀的作品。

二十世紀五十年代，中華書局修訂重印了由原世界書局出版的諸子集成。這套叢書匯集了清代學者校勘、注釋子書的成果，較為適合學術研究的需要。但其中未能包括近幾十年特別是一九四九年後一些學者整理子書的新成果，所收的子書種類不够多，斷句、排印尚有不少錯誤，為此我們從一九八二年開始編輯出版新編諸子集成，至今已出滿四十種。

新編諸子集成所收子書與舊本諸子集成略同，是一般研究者經常要閱讀或查考的書。每一種都選擇到目前為止較好的注釋本，有的書兼收數種各具優長的注本。出版以來，深受讀者歡迎，還有不少讀者提出意見建議，幫助我們修訂完善這套書，在此謹致謝忱。

本套書目前以平裝本行世，每種單獨定價。近期我們還將出版精裝合訂本，以滿足不同層次讀者的需求。

後續整理的重要子書，將納入新編諸子集成續編陸續刊出，敬請讀者關注。

中華書局編輯部

二〇一〇年一月

出版說明

這次排印，是以一九三〇年二月中華書局再版本爲底本。對原書標點略有改動，如標綫原在文字右側，今按通行格式咸移左側。對原書文字勘正改動之處，俱在本頁末出校說明。一九二七年王琯寫的讀公孫龍子後錄原在書後，爲了方便讀者，今將說明部分移到自序之後，將補充校釋部分移附於有關段釋之末，並較原釋低二字，以示區別。

中華書局編輯部

一九八八、十一、二十五

公孫龍子懸解自序

公孫龍書，與儒道殊旨。並世莊荀，已相排笮。漢初尚黃老，格而弗宣。武帝表章六經，學術一尊，益在擯擠之列。學者承流，斷斷弗已。自唐迄宋，註釋數家，其書多佚，莫覩厥旨。今流傳之謝希深註，謂爲未窺窔奧可也。清代子學勃興，治此者眇。晚季俞蔭甫孫仲容兩家始刊挽誤，多所謨正。近人胡適之益以新知，擗簡其誼。梁任公章行嚴摘發異同，間獲新解。千載榛莽，迺漸通涂徑焉。嗟乎！以公孫氏之駘蕩幼眇，蒙世詬病，遺簡殘編，旁皇異代，既擯於道，復棄於儒，微言大義，闕之數千百年，僅乃得出，學統之簪人，固若斯其極耶！

余承諸君子緒餘，取原書董理之，仍以羣說紛投，意或未安，片鱗隻爪，莫竟全功。乃一一爲之疏解，其是者因之，非者正之，整紛剔蠹，析疑宣蘊，冥思探討，創解尤多，私心所企。但如公孫論旨之真，而不敢出入。然此豈易言者！諸君子殺青之初，未必不同此念。偶有弗照，旋踵立覺。以余學植，安敢望諸君子，引鏡自鑑，紕繆且將倍蓰；是不待他人痛繩之後，已歛然於心矣。惟書草創於去夏之交，兀兀寒暑，躬自校錄，今一年矣。

其間風雲數變，海內鞅掌，假名而亂實者，且比比是。執此大象，用照時晦，有待公孫之正吾名而端吾的者，昭然若提撕而告語也。意作論者重有憂患之思乎？遠睹千萬禩後，必有搶攘膠漆如今日者，爬而梳之，使通其趣。嗚呼！果由此而本書之誼得顯，藥時疚於萬一，則所以報公孫造論之微意也夫。

十四年六月，日照王琯

讀公孫龍子後錄

此書成於兩年之前。當時所據者，爲湖北崇文書局本。年來取道藏及守山閣、三槐堂諸本對校，又獲得番禺陳蘭甫注本及嚴鐵橋校道藏本，紬讀數過，續有所見。前時所釋，意多未安。又在北京得明嘉靖及梁杰、吉藩刻本數種。欲廣搜此書，重加訂正，另爲斠補一書。中更世變，書籍散佚，人事播遷，素願莫償。竭來滻濱，少得餘晷，就篋中所攜各本對勘一過，率爲後錄一篇。劫灰之餘，書多不備，抱殘守闕，掛漏難免。凡所著錄，多爲各本字句異同，於舊釋意見參差之處間亦附及。倉卒命筆，蓋十得二三耳。前在九江，鄉先輩丁鼎丞先生取閱原稿，曾指正數事，樹義精卓，亦分別錄入。附識於此，并抒謝忱。

時民國十六年九月，記於滻次。獻唐王琯

目 錄

公孫龍子懸解自序	一
讀公孫龍子後錄	一
公孫龍子事輯	一
讀公孫龍子敘錄	一
公孫龍子懸解一	九
跡府第一	一
公孫龍子懸解二	三
白馬論第二	三
公孫龍子懸解三	五
指物論第三	五
公孫龍子懸解四	六
通變論第四	六

公孫龍子懸解五

堅白論第五

公孫龍子懸解六

名實論第六

公孫龍子事輯

莊子徐无鬼篇謂惠施曰：「儒墨楊秉四，與夫子爲五。」秉，即公孫龍也。當時儒墨宗風，振靡天下，公孫掉臂其間，造成對峙之局，其學術價值概可肅見。司馬遷史記據採極博，於此一代大師不爲立傳，非有所疎漏也。其孟荀列傳曰：「趙有公孫龍爲堅白同異之辯，劇子之言；魏有李悝，盡地力之教；楚有尸子、長盧，阿之吁子焉。自如孟子至於吁子，世多有其書，故不論其傳云。」是史公之意，以公孫著述流傳已久，誦書知人，固無勞別傳也。世代懸遠，舊聞散佚，今所著書已譌闕不完，綜厥生平，率難徵討。但就羣籍記載，知其曾勸燕昭王偃兵，有「大王欲攻齊，卒破齊以爲功」數語，可證陳諫之時，已在破齊之後。按：胡適之中國哲學史大綱，以諫燕昭王在破齊以前，似爲未審。其破齊爲昭王二十八年，即周赧王三十一年，距昭王歿時祇有五年，當在此五年間也。又嘗客平原君家。邯鄲存趙之役，曾進規言。時爲趙孝成王九年，即周赧王五十八年。今考赧王在位共爲五十九年，公孫所處時代當與略相終始；其前後長短年壽及生卒歲紀，均不可攷矣。大抵姬嬴名碩，若老墨孟荀莊楊諸子出處之際，故書雅記率多不備，更非獨公孫然也。謹甄討典冊，其叙及公孫言行者，略師理初俞氏之傳易安、仲容孫氏之傳墨子，彙其先後，爲事輯一首，藉裨史遷之闕，而資學者以借鏡。同時他宗論述有關實錄者，雖屬訏辭，亦間附及，學術辯難，固勿庸諱避也。

公孫龍，字子秉，莊子徐无鬼篇、列子釋文。趙人。列子仲尼篇、史記孟子荀卿列傳、莊子秋水篇司馬彪註。祖述辯經，以正別名顯於世。魯勝墨辯註序。按：「別名」一作「刑名」，非是。章行嚴名墨皆應論：別者別墨（見莊子天下篇），正者正墨。龍與他家辯爭，必自謂正墨，而以別墨歸之他家。他家與辯亦爾。其說甚審，可參看。疾名實之散亂，因資材之所長，假物取譬，爲守白之論。本書跡府篇。

嘗度關。劉向別錄、初學記卷七引。關司禁曰：「馬不得過。」龍曰：「我馬白，非馬。」遂過。桓譚新論、羅振玉古籍叢殘唐寫本古類書第一種白馬註。

適燕，說昭王以偃兵。昭王曰：「甚善，寡人願與客計之。」龍曰：「竊意大王之弗爲也。」王曰：「何故？」曰：「日者大王欲破齊，諸天下之士，其欲破齊者，大王盡養之；知齊之險阻要塞君臣之際者，大王盡養之；雖知而弗欲破者，大王猶若弗養。其卒果破齊以爲功。今大王曰：『我甚取偃兵。』諸侯之士在大王之本朝者，盡善用兵者也，臣是以知大王之弗爲也。」王無以應。呂氏春秋審應覽七。

適趙，與其徒毛公綦毋子等游平原君趙勝家。別錄、史記平原君虞卿列傳集解引、漢書藝文志

[二]「破」字，原作「攻」，據呂氏春秋卷十八審應覽改。

[三]「諸」字，原作「備」，據審應覽改。

[三]「者」字，據審應覽七補。

註。虞卿欲以信陵君之存邯鄲爲平原君請封。龍聞之，夜駕見平原君曰：「龍聞虞卿欲以信陵君之存邯鄲爲君請封，有之乎？」平原君曰：「然。」龍曰：「此甚不可。且王舉君而相趙者，非以君之智能爲趙國無有也。割東武^(二)城爲君封者，非以君爲有功也，而以國人無勳，乃以君爲親戚故也。君受相印不辭無能、割地不言無功者^(二)，亦自以爲親戚故也。今信陵君存邯鄲而請封，是親戚受城而國人計功也。此甚不可。且虞卿操其兩權，事成，操右券以責；事不成，以虛名德君。君必勿聽也。」平原君遂不聽虞卿，厚待龍。史記平原君列傳。國策亦載此節，辭旨略異。

空錐據畢秋帆校本改。之遇，秦趙相與約曰：「自今以來，秦之所欲爲，趙助之；趙之所欲爲，秦助之。」居無幾何，秦興兵攻魏，趙欲救之。秦王不悅，使人讓趙王曰：「約曰：『秦之所欲爲，趙助之；趙之所欲爲，秦助之。』今秦欲攻魏，而趙因欲救之，此非約也。」趙王以告平原君，平原君以告龍。龍曰：「亦可以發使而讓秦王曰：『趙欲救之，今秦王獨不助趙，此非約也。』」呂氏春秋審應覽五。

趙惠王謂龍曰：「寡人事偃兵十餘年矣，而不成；兵不可偃乎？」對曰：「偃兵之

〔二〕「武」字，據史記平原君列傳補。

〔三〕「者」字，據平原君列傳補。

意，兼愛天下之心也。兼愛天下，不可以虛名爲也，必有其實。今蘭、離石入秦，而王縞素布總；東攻齊得城，而王加膳置酒；秦得地，而王布總；齊亡地而王加膳；此非據畢校本改。兼愛之心也，此偃兵之所以不成也。今有人於此，無禮漫易而求敬，阿黨不公而求令，煩號數變而求靜，暴戾貪得而求定，雖黃帝猶若困。〔呂氏春秋審應覽二〕

嘗^(一)與孔穿會平原君家。穿曰：「素聞先生高誼，願爲弟子久，但不取先生以白馬爲非馬耳。請去此術，則穿請爲弟子。」龍曰：「先生之言悖。龍之所以爲名者，乃以白馬之論爾；今使龍去之，則無以教焉。且欲師之者，以智與學不如也。今使龍去之，此先教而後師之也；先教而後師之者，悖。且白馬非馬，乃仲尼之所取。龍聞楚王張繁弱之弓，載忘歸之矢，以射蛟兕於雲夢之圃，而喪其弓。左右請求之。王曰：『止。』楚王遺弓，楚人得之，又何^(三)求乎？」仲尼聞之曰：「楚王仁義而未遂也。亦曰人亡弓人得之而已，何必楚？」若此，仲尼異楚人於所謂人。夫是仲尼異楚人於所謂人，而非龍異白馬於所謂馬，悖。先王修儒術，而非仲尼之所取；欲學，而使龍去所教，

(一)「一」字，原作五，據呂氏春秋審應覽一改。

(二)「嘗」字，跡府篇作「龍」。

(三)「何」字，原作「可」，據跡府篇改。

則雖百龍，固不能當前矣。」孔穿無以應焉。本書跡府篇。原文下，尚有龍穿論齊王好士一段，意旨相同，從略。

又嘗深辯至於藏三牙。「藏三牙」，孔叢子作「藏三耳」。應校爲「藏三耳」。畢秋帆曰：「藏、彔古字通用，羊也。此作藏，尤誤。」「耳」，謝崑城云：「篆文近牙，傳寫致誤。」其說甚確，今仍呂覽原文。龍言藏之三牙甚辯。孔穿不應。少選，辭而出。明日，孔穿朝。平原君謂孔穿曰：「昔者公孫龍之言甚也；謂藏兩牙甚易，而實是也；不知君將從易而是者乎？」據畢校改。將從難而非者乎？」平原君不應。明日謂龍曰：「公無與孔穿辯。」呂氏春秋審應覽五。按：上述孔穿與龍論辯諸端，孔叢子均載其文，仲穿紺龍，詞旨與此微異。孔叢僞書，出於漢晉之間。清四庫書目以爲孔氏子孫所作，自必欲伸其祖說。今按原書公孫龍篇，謂龍好刑名，以白馬爲非白馬。其「刑名」「非白馬」二辭，已失公孫立說真諦。又孔穿與平原君論白馬一義，引春秋六鵠退飛之說，亦似漢晉說經者僞造。原書既多失實，茲皆從略焉。

驥衍適趙，史記孟子荀卿列傳

平原君一見龍及綦毋子等二，論白馬非馬之辯，以問驥子。驥子曰：「不可。彼天下之辯有五勝三至，而辭正爲下。辯者，別殊類使不相害，序

〔二〕「平原君」上，原有「過」字，據史記平原君列傳集解刪。

〔三〕「等」字，平原君列傳集解作「之屬」。

異端使不相亂，抒音通指，明其所謂^(二)，使人與知焉，不務相迷也。故勝者不失其所守，不勝者得其所求。若是，故辯可爲也。及至煩文以相假，飾辭以相惇，巧譬以相移，引人聲使不得及其意。如此，害大道。夫繳紛爭言而競後息，不能無害君子。」坐皆稱善。別錄、史記平原君虞卿列傳集解引。

中山公子牟者，魏國之賢公子也。好與賢人游，悅公孫龍。樂正子輿之徒笑之。公子牟曰：「子何笑牟之悅公孫龍也？」子輿曰：「公孫龍之爲人，行無師，學無友，佞給而不中，漫衍而無家，好怪而妄言。欲惑人之心、屈人之口，與韓檀等肆之。」公子牟變容曰：「何子狀公孫龍之過歟？請問其實。」子輿曰：「吾笑龍之詒孔穿：言『善射者能令後鏃中前括，發發相及，矢矢相屬；前矢造準而無絕落；後矢之括猶銜弦，視之若一焉』。孔穿駭之。龍曰：『此未其妙者。』逢蒙之弟子曰鴻超^(三)，怒其妻而怖之。引烏號之弓，綦衛之箭，射其目。矢來注眸子而眶不睫，矢墜地而塵不揚。」是豈智者之言歟？」公子牟曰：「智者之言，固非愚者之所曉。後鏃中前括，鈞後於前。矢注眸子而眶不睫，盡矢之勢。子何疑焉？」樂正子輿曰：「子，龍之徒，焉得不飾其闕？」吾又言其尤者。龍誑魏王

(二)「謂」字，原作「爲」，據史記平原君列傳集解改。

(三)「鴻超」，原作「鴻迢」，據列子仲尼篇改。